

江苏省渔业协会团体标准

《“苏州六月黄”河蟹池塘养殖技术规程》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一) 目的意义

河蟹是江苏省重要的特色淡水养殖品种之一，在江苏省淡水养殖业中具有重要地位，苏州市河蟹养殖水土自然资源优势明显，是全市渔业经济支柱产业，2024年，全市河蟹池塘养殖面积20.43万亩，占全市池塘养殖面积的74.34%。推进河蟹养殖业高质量发展是满足人民群众水产品购买需求、做好水产品稳产保供的重要途径。

“苏州六月黄”中的“六月”是指阴历六月上市，“黄”指的是河蟹体内的肝胰腺。这时候的河蟹刚经历成蟹阶段的第三次蜕壳，体重在100g左右，蟹黄为流脂型，颜色金黄，煮熟后也不会形成硬块，口感软滑，“六月黄”的饮食文化源远流长，是民间受欢迎的佐酒佳肴，两句谚语“忙归忙，勿忘六月黄”，“最鲜不过六月黄”在民间口口相传，以“六月黄”为主材做出来的菜肴更是各有特点，备受青睐。在河蟹养殖中期开展“六月黄”的捕捞销售，既能为池塘释放充足的空间资源，极有力地促进了剩余在塘河蟹和套养品种的生长壮大，又能提前收获部分产量，保障全年的收益，降低后期的养殖风险。近年来，随着河蟹养殖技术的普及，全国各地的河蟹养殖业迅猛发展，苏州河蟹养殖的传统优势、地理优势逐渐弱化，市场冲击逐渐增强。为此，我市着力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保护、标准化生产等方面发力，打造“苏州六月黄”品牌建设，为了统一规范“苏州六月黄”河蟹养殖的标准指标，进一步突出“苏州六月黄”河蟹产品

特色，提高产品质量，更好更快形成河蟹产业新质生产力，带动苏州农民增收和乡村振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起草了本标准。

（二）任务来源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委员会、民政部《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国标委联发〔2019〕1号），加强农业行业标准体系建设，进一步推进技术创新和管理进步，满足市场、行业发展需求，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根据2025年3月江苏省渔业协会下达的《关于征集2025年江苏省渔业协会团体标准（第一批）立项项目的通知》，标准牵头单位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向江苏省渔业协会提交立项申请。

（三）编制过程

本规范的编制过程分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材料汇总（2025年3月—4月）。在苏州市农业农村局支持下，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组织调研我市河蟹主养区养殖模式、投入品使用、病害防控、水产品质量控制等情况，取得丰富的第一手资料，为该标准的编制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二阶段：编写初稿（2025年5月）。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成立了编制小组，根据文件及规范的编制要求，制定了编制计划。根据前面工作基础形成的技术文件及相关标准，参照国内外相关研究成果，结合项目实施和已有的生产经验，编制了《“苏州六月黄”河蟹池塘养殖技术规程》草案。

第三阶段：征求意见（2025年7月）。邀请省内专家对标准征求意见稿进行函审，函审专家主要来自高校、科研院

所、省市渔业推广部门，以及具有丰富生产经验的基层渔技人员和养殖大户。函审意见主要侧重于养殖操作细节、相关措施的完善以及文字表述等方面。

第四阶段：形成送审稿（2025年9月）。根据试验验证结果和专家函审意见，对初稿进行修改完善，形成送审稿。

（四）标准主要起草人及分工

| 序号 | 姓名 | 单位名称 | 职务/职称 | 项目分工 |
|----|-----|------------|-----------------|----------|
| 1 | 诸葛燕 | 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 副站长（主持工作）/高级工程师 | 统筹领导 |
| 2 | 张茂友 | 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 研究员 | 主要技术参数设定 |
| 3 | 金希哲 | 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 中级工程师 | 起草标准初稿 |
| 4 | 顾建华 | 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 研究员 | 技术参数论证 |
| 5 | 徐峥 | 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 副站长/高级工程师 | 技术参数论证 |
| 6 | 周晓东 | 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 高级工程师 | 技术参数论证 |
| 7 | 陈文华 | 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 高级工程师 | 技术参数论证 |
| 8 | 赵俊胜 | 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 中级工程师 | 技术参数论证 |
| 9 | 丛恒 | 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 中级工程师 | 技术参数论证 |
| 10 | 王庆春 | 苏州市水产技术 | 初级工程师 | 技术参数论证 |

| | | | | |
|--|--|-----|--|--|
| | | 推广站 | | |
|--|--|-----|--|--|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确立依据

本标准编制原则符合现有标准的规定，结合本市的自然养殖条件和实际情况，技术内容可操作性强。

本标准在编制过程中收集和参考了省内河蟹养殖的标准和技术资料，听取有关科研院所、专家的意见，采纳长期从事河蟹养殖的基层技术推广人员的意见，增强了标准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该标准依据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和规定起草。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技术经济论证，预期的经济效果

（一）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及综述报告

该团体标准的编制，编写组充分利用了起草单位在生产试验、调研考察中的一些技术成果。起草单位具有丰富的河蟹养殖经验，在水质调控、养殖管理和捕捞等环节拥有成熟的技术方案和系统的管理经验。

编写组对我市河蟹主产区养殖情况进行了系统整理与分析，与生产一线技术人员进行了交流，收集了池塘设施、养殖管理和捕捞上市等技术资料，确定了本标准的主要内容，论证了《“苏州六月黄”河蟹养殖技术规程》的科学合理性，证明了标准的技术可行性。

（二）技术经济论证

本标准规定了“苏州六月黄”河蟹养殖的环境条件，黄蟹养殖、黄蟹捕捞、产品追溯等质量技术要求，倡导养殖全过程的生态高效管理模式，以期降低养殖风险，提升投入产出效益。

（三）预期的经济效果

本标准的实施将有助于提高相关养殖主体的养殖成效和产品质量，扩大品牌影响力。预期的经济效果包括塑造“苏州六月黄”河蟹品牌形象，加快苏州地区河蟹产业发展，增加养殖户收入等。

四、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以及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接情况

我国是世界上河蟹产业链最完整的地区，国外缺乏相关的产业和标准。

五、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要求，有利于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在起草过程中无重大意见分歧。

七、标准作为强制性标准或推荐性标准的建议

建议推荐性标准。

八、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标准的推广实施将在协会的统一领导和协调下进行，以养殖生产单位为主要实施对象，合理规范利用标准，有效推进并带动“苏州六月黄”河蟹产业的规模化和高质量发展。

九、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无。

十、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